

寶雞縣志

卷五

卷七

卷六

卷八

寶雞縣志卷之五

賦役

田賦

原額民地五等共地八千四百九十一頃七十畝零四分一釐
四毫原額糧共三萬七千二百三十二石六斗二斗九合九勺
六抄內除荒並豁免外餘地五千零八十五頃零四畝六分七
釐九毫又節年自首新墾地一千三百二十九頃四十三畝四
分六釐七毫共實熟地六千四百一十四頃四十八畝一分四
釐六毫共實在本折糧二萬七千四百八十三石七斗零八合
一勺六抄九撮每石科本色驛倉糧二合零三抄八撮零共糧

五十六石零五合八勺一抄三撮九粟一粒三顆每石科色糧
九斗九升七合九勺六抄一撮零共該糧二萬七千四百二十
七石七斗零二合三勺五抄六撮每石折徵銀一兩三錢三分
四釐五毫四絲二忽五微共徵銀三萬六千六百零三兩四錢
二分四釐零

丁賦

原額丁三門九則不等俱折下下丁共七萬八千七百三十四
丁每丁徵銀八分零二忽零除節次優免豁免外連節次招回
審出共實在丁四萬九千四百七十六丁該徵銀三千九百五
十八兩二錢三分一釐零康熙五十二年恩詔後遇編審但據

五十年丁冊續生人丁永不加賦雍正五年通省均丁以糧載
丁增銀一千八百二十兩零二錢四分四釐乾隆三十七年並
編審停止其戶口人數歸入編查煙戶冊籍登載

徭役

原額均徭銀三千一百七十二兩零七分五釐二毫除荒實徵
銀二千三百四十一兩一錢八分七釐民糧內均攤匠價銀七
十二兩七錢六分五釐停免銀一百一十九兩零七釐額外課
程銀二十八兩二錢二分

總計共徵銀四萬四千九百四十三兩零七分八釐

耗羨

額徵地丁項內每兩徵耗羨銀一錢五分共應徵銀六千七百四十一兩四錢六分二釐一毫零

遇閏加徵

額徵地丁徭匠項內閏加銀五十二兩零七分九釐 課程閏加銀二兩三錢五分一釐 耗羨閏加銀五十三兩一錢五分六釐

存運

除協站留支豁免外實起運銀三萬五千七百六十六兩二錢二分八釐

應解站支新墾邊塘馬夫撥協隴鳳驛站官役俸工二驛走遞

運夫等項銀二千五百四十一兩一錢零八釐八毫

應支陳倉驛馬五十九匹馬夫三十名工料銀一千九百零六兩
東河驛驛馬六十匹馬夫三十名工料銀一千八百七十
三兩四錢 陳東二驛損夫一百七名工食銀一千一百五十
五兩六錢 縣馬五匹草料等銀九十五兩

知縣俸薪銀二十四兩三錢零二釐縣屬門子皂隸捕壯禁卒
件作轎傘扇夫庫子斗給工食銀六百一十六兩四錢

縣丞俸薪銀四十兩門子皂隸馬夫工食銀三十六兩

典史俸薪銀三十一兩五錢二分門子皂隸馬夫工食銀三十
六兩

教諭訓導俸薪銀各四十兩齋夫門斗工食銀五十兩零四錢
廩生二十名共月糧銀六十四兩 膳大二名共工食銀一十
三兩三錢三分三釐

益門司巡檢俸薪銀三十一兩五錢二分阜隸工食銀一十二
兩

乾隆三十三年裁缺俸工銀
兩仍在存留項下解交藩庫

號川司巡檢俸薪銀三十一兩五錢二分阜隸弓兵工食銀共
三十六兩

春秋丁祭并八蜡廟祭祀銀六十七兩五錢七分零七毫 鄉
飲銀二兩零二分五釐九毫 鋪司四十名共工食銀二百四
十兩 鐘鼓夫工食銀一十三兩三錢三分三釐三毫 汧渭

二河水夫工食銀九十六兩 孤貧口糧銀七十二兩冬衣布
花銀一十一兩八錢一分八釐一毫

以上解支二項共存留銀九千一百七十六兩八錢五分一
釐八毫零

耗羨項內應支知縣養廉銀六百兩 公費銀二百六十兩

縣丞養廉銀六十兩 典史養廉銀六十兩 號川司養廉銀
六十兩 撥支鳳縣不敷養廉六百零四兩一錢四分九釐

共存支銀一千六百四十四兩一錢四分九釐餘銀解司乾
隆五十年奉諭耗羨銀兩俱解藩庫各官廉費在藩庫支領
閏加項內除耗羨閏加銀數全解藩庫外 一起運閏加銀九

十八兩四錢八分九釐八毫 一留解閏加銀九十二兩七錢二分二釐六毫爲各官閏俸廩膳運遞夫馬鋪司并協驛新增馬夫撥給 一留支閏加銀一百六十三兩二錢一分七釐四毫爲廩生月糧諸役工食增給

同治六年徇匪陷城檔案粮册焚燬無存彙集各里里長手册核兌清查未足額者一十五石八斗六升一合三勺應合銀二十五兩九錢七分四釐官由平餘項下墊解民國元年平餘全數解上此項空粮無著報明豁免

宣統元年興國里被渭水衝沒民地二十四頃七十七畝三分六釐一毫報免粮一百四十三石六斗八升六合九勺應合銀

二百三十五兩三錢零一釐 二年興國里被渭水衝沒民地
一十八頃一十五畝報免糧一百零五石二斗零一勺應合銀
一百七十二兩二錢七分六釐 民國三年興國里被渭水衝
沒民地二十八頃零七分二釐二毫報免糧一百六十二石四
斗四升二合八勺應合銀二百六十六兩一分七釐
現今實徵折色糧二萬七千石零五斗一升一合三勺
實徵正銀四萬四千二百一十五兩二錢九分三釐
隨徵耗羨銀六千六百三十二兩二錢九分四釐 平餘銀九千
七百二十七兩三錢六分四釐

遇閏加徵正銀三百四十六兩五錢一分耗羨銀五十一兩九錢

七分七釐 平餘銀七十六兩二錢三分二釐

留支

縣署行政費一萬八百元合銀七千二百兩

縣佐經費八百八十六元八角合銀五百九十一兩二錢

監獄費九百八十四元合銀六百五十六兩

三項共銀八千四百四十七兩二錢現在平餘項下留支

屯衛

更名附

接收西安中前二衛原額地七十二頃五畝六分零除節次荒
免并改隸接收減徵外實熟地四十八頃一十三畝八分零實
徵本色糧一百零五石九斗五升三合六抄

每石折銀一兩
解督糧道

實徵

折色糧一百八十五石三斗一升六合六勺三抄折布銀三十
八兩九錢一分六釐四毫九絲零 丁條馬草銀二十一兩七
錢三分五釐五毫六絲零 丁銀八兩三錢五分二釐在地畝
項下攤收 原額長解銀一兩二錢

接收鳳翔所屯地原額一十九頃三十三畝四分除節次荒免
并改隸接收外實熟地一十五頃六畝四分三釐內摘徵折色
糧三石五斗六升八合五勺三抄零每石折徵銀一兩共徵銀
三兩五錢六分八釐五毫三絲零 實徵本色糧七十七石八

斗二升零四勺六抄零內留支駐防本地汛兵口糧四十六石
九斗九升二合三勺餘糧每石徵銀一兩

解督糧道

乾隆二年以屯

更銀糧均丁應增銀九錢四分四釐三毫一絲

以上西鳳衛所地丁二項實起運藩庫銀七十四兩七錢一分六釐八毫九絲遇閏應增均丁銀八分九釐一毫九絲

更名

舊志故名秦藩莊田
省志廢鄭藩故田

原額地八十六頃九十畝三分每畝起科不等除節次荒免并報墾新增外實熟地四十九頃八十二畝三分九釐零徵本色小麥并糧道冊報私增小麥二項共徵本色更名糧四百九十七石四斗八升八合一勺三抄 內運解督糧道本色糧二百石零一斗七升三合每石折銀一兩 運交鳳翔府經歷司倉本色糧二百九十七石三斗一升五合供西鳳協守二營兵食

實徵折糧并地租銀三兩四錢五分乾隆二年以糧均丁增銀二十一兩六錢五分二釐零

二項共徵銀二十五兩一錢零二釐遇閏加銀一錢八分三釐九毫零

同治六年清查以後空銀三兩三錢五分官由平餘項墊解民國元年報免外衛屯更三項實徵銀九十二兩八分九釐

隨徵耗羨銀一十三兩八錢一分三釐平餘銀三十八兩二錢一分七釐差徭銀一十八兩九錢八分五釐

遇閏加徵正銀二錢七分二釐耗羨銀四分一釐平餘銀一錢一分三釐差徭銀五分六釐

衛屯更糧石折銀

運省衛本色糧八十四石六升零一合七勺 屯本色糧三十

一石二斗八合二勺 更本色糧二百石一斗七升二合三勺

右三項前清時每石折銀一兩解糧道民國四年奉章每石折銀二兩八錢共折徵銀八百八十二兩七錢三分四釐

運府更本色糧二百九十七石三斗一升五合九勺內除 民國四年報免空糧二十六石九斗一升六合四勺 實糧二百七十石三斗九升九合五勺

留縣屯本色糧四十六石六斗九升二合三勺內除 民國四年報免空糧一十一石九斗五升二合三勺 實糧三十四石

七斗四升

右二項民國四年奉章每石折銀二兩八錢共折徵銀八百五十四兩三錢九分一釐

差徭一項隨時變更自光緒二十八年定章每正銀一兩加收差銀四錢原額除各里荒崩賠糧不計外額徵差徭銀一萬六千八百七十兩一半留縣支差一半解上民國元年清釐財政加徵銀七百八十九兩六錢一分遇閏加徵銀一百三十八兩六錢四釐原數解上加收之銀留作內務教育等項經費

鹽課

原額引三千二百八十一張徵銀一千三百零六兩二錢四分

紙價銀九兩八錢四分二釐平餘銀三十二兩九錢零二釐係
民引民銷按土糧計丁食鹽每丁納銀三分三釐七毫計糧五
斗出鹽課一丁配食甘肅惠寧堡花馬池之鹽課解河東運司
完納現今解省

課稅

磨課原徵銀二十八兩今徵銀三十二兩九錢一分七釐

牙帖原額五十張共徵銀九十八兩今領一十九張共徵四百五
十元

當帖原額一十張共徵銀九十五兩今未換帖現無額數

房地稅契原無定額儘收儘解